

郴州市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NXZ-2021-CZ-XMZB-0805)

项目所在地区: 湖南省, 郴州市, 苏仙区

一、招标条件

本郴州市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 招标人为郴州市郴投航凯环保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按两期分布实施, 近期建设规模为180吨/天, 其中处理餐厨垃圾150吨/天, 地沟油30吨/天; 远期总规模为360吨/天, 其中处理餐厨垃圾300吨/天, 地沟油60吨/天。具体建设内容包括餐厨垃圾处理厂主体工程, 餐厨垃圾收运处理设备、三废(废水、废气、废渣)处理系统、信息管理系统和配套公用工程等。本项目工程费用估算4411.16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郴州市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监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郴州市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监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1年09月18日 00时00分到2021年10月19日 00时00分

获取方式: 有投标意愿者, 请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起(北京时间, 下同)在 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czggzy.czs.gov.cn>)

下载数据电文形式的招标文件。招标人加载至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招标文件与其提供的书面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10月19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详见附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1年10月19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郴州市苏仙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电话：
0735-2295226。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郴州市郴投航凯环保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郴县路城投大厦3楼

联 系 人：欧阳慎泰

电 话：1597350281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联 系 人：项目负责人：李陈坤；项目组成员：陈少林、阳小兰

电 话：13975772368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郴州市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郴州市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监理

已在郴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批准建设，项目代码：2019-431003-77-01-

00938，资金来自自筹，招标人为郴州市郴投航凯环保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郴州市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监理；

招标编号：HNXZ-2021-CZ-XMZH-0805

2.2 建设地点：郴州市苏仙区良田镇陈家湾村；

2.3

建设规模：项目按两期分布实施，近期建设规模为180吨/天，其中处理餐厨垃圾150吨/天，地沟油30吨/天；远期总规模为360吨/天，其中处理餐厨垃圾300吨/天，地沟油60吨/天。具体建设内容包括餐厨垃圾处理厂主体工程，餐厨垃圾收运处理设备、三废（废水、废气、废渣）处理系统、信息管理系统和配套公用工程等。本项目工程费用估算4411.16万元。

2.4

招标范围：本项目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保修阶段的全过程监理；

2.5

监理服务期要求：从工程建设的施工准备阶段到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含工程结算）及缺陷责任期，并提交完整的工程备案资料

2.6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达到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2.7 监理服务费：工程费用估算4411.16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2429.20万元，安装工程费用1981.96万元）。监理取费率70%（监理服务费按湘价服[2007]76号文下浮30%，最终结算价为：审计部门出具的项目竣工结算审计报告的审定金额×中标费率）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省外入湘企业应在“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进行基本信息登记；

3.2

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

3.3

拟任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在有效期内），证书注册单位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拟任总监理工程师在郴州市行政区域内最多有零个1个作为总监理工程师的在监项目，且在郴州市行政区域外不得同时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任总监理工程师。

3.4

拟任专业监理工程师（招标阶段配备1人）应取得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或湖南省监理工程师证书或湖南省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合格证书，证书注明了单位名称的，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3.5 本次招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投标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不要求

要求，（由招标人在以下工程业绩中勾选一项）

企业承担过1项类似工程； 拟任总监理工程师承担过1项类似工程

3.8 其他要求：投标人资格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本招标项目采用湘建监督[2018]172号文件规定的：
综合评估法I； 综合评估法II。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有投标意愿者，请于2021年9月18日起（北京时间，下同）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 czggzy.czs.gov.cn](http://czggzy.czs.gov.cn)） 下载数据电文形式的招标文件。招标人加载至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招标文件与其提供的书面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5.2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投标人应当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注册登记和CA认证。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2021年10月19日9时30分。请投标人登录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czggzy.net/TPBidder>）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招标人同时在郴州市郴县路市民服务中心（郴州市国际会展中心附近）3楼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8开标室设置开标会场。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解密。在开标现场解密的，请投标人自备解密电脑和网络（亦可携带CA锁使用开标室电脑排队进行解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czggzy.czs.gov.cn>）同时发布。

8. 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项目接受相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招标投标监管机构监督。招标投标监督机构为 郴州市苏仙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电话：0735-2295226。

9. 其他

9.1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在投标前可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9.2

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当将大小控制在200M以内，请投标人注意控制文件大小。

9.3

由于对网上招投标操作不熟悉或自身电脑、个人网络等原因导致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在使用系统过程中有疑问或困难请及时进行咨询。

9.4

开标注意事项：投标人自行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



密或无法解密的投标文件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5

请各投标人一定要提前熟悉系统操作和软件操作，投标清单为HNTB格式，投标过程中如遇问题可联系技术支持：咨询电话：4009980000。如因不会操作所造成的投标失败或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9.6

根据“郴州市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任务交办函”的要求，三楼开标区将恢复之前的体温检查，进入开标区域的人员必须佩戴好口罩，实行一进一量。

9.7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签订的代理合同费用计取。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郴州市郴投航凯环保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郴县路城投大厦3楼

联 系 人：欧阳慎泰

电 话：15973502816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联系人：项目负责人：李陈坤；

项目组成员：陈少林、阳小兰；

电 话：13975772368/0735-2618800

